

## 聚焦文学新力量

# 非常态爱情风景中的纯净和超越

□北乔

傅爱毛的文字弥漫着浓烈的人间烟火味,是日常生活自然呼出的气息,写作回归真正意义上的随性诉说。在她的创作中,接地气不再是概念,而是鲜活厚实的行为。她常以爱情为入口,以身体为风景,行走于底层人群的生活现场。看似描绘日常生活图景,但专注的是潜于生活内部的身体本能性的欲望与情感纯真化的渴求。这使她的创作敏锐刺入世俗生活,本真而深度地感受身体欲望的横冲直撞,或对于爱情异乎寻常的偏执,观望身体之间的厮杀角斗。她善于撕开生活的平静与身体的伪装,将人物推至极端的境地,追问情感中的肉欲狂欢和肉欲之下的情感吟哦。在竭力舒展性与情的欢歌之下,在欲望叙述的横流中,展开冷峻的人性叙事,探询人性成长谱线,寻找人在困境里的行走与突围。

傅爱毛有许多作品充满女性主义叙事的气质,从女性的身体与心灵出发,观照女性的苏醒与沉沦。这些女性脚下是生活的坚实大地,内心对人生有着美好而健康的向往,但在或身体或情感的挟裹下,在一路狂奔中颠疯、迷失、呐喊或歌唱。她没有从女性到女性,而是让女性回到男性中间,回到生活内部,在整体的层面上追寻人性的沉沦与飞扬。

傅爱毛以她的创作再一次证明,文学与生活一样,外在的唯美或世俗,有时并不是内部景象的真切折射。我们可以恣意地呼喊行走,世间可以斑驳可以纯净可以水深火热,但我们必须知道灵魂需要洗礼,身心终究向往美好。而叙事的力量首先不是源于态度和技术,而是心灵与情感温度。亲近生活,用心走入底层人物,感知他们的心动,总是可以发现他们人性的光彩和人生的坚强与富足。

### 身体与欲望

虽然灵魂在任何情势之下都可以自由飞翔,但身体被囚禁和压抑,依然是难以承受的困境。况且在很多情况下,对人的控制总是先从身体下手的。女性的释放与超脱往往也是从砸碎身体锁链开始,让身体自然地打开,自在地言说。身体负载灵魂,但我们理由相信,身体也有只属于自己的生命与尊严。傅爱毛充分尊重女性的身体伦理,让女性身体在没有杂念和功利纠缠下自由行走。傅爱毛在女性绽放的身体中,捕捉女性冲击束缚寻找突破的心路历程。

《女博士与越狱犯》中的女博士端木惠,抛开了道德和法律的约束,不怀有其他任何外在利益目的,就连似乎与女性共生共长的羞耻感也被她扔在一边,让身体回到最为原始的状态,信任而心疼身体的饥饿与渴望。当一个男性越狱犯闯入她家并强暴了她,她没有耻辱感,只是充满恐惧,最终身体居然脱服了她。她非但没有告发男人,反而回味那瞬间惊悚之身体得到的美妙,并淡淡地期望男人还能再来。她承认男人确实给她带来了快感,让身体得到极大的满足。傅爱毛没有用道义去指责甚至唾弃端木惠,因为端木惠不是在故意践踏道义,只是让身体回到自然状态,听从身体的苏醒与呼唤。

《你是谁剩女》中的女性同样叫端木惠,同样受到男性的侵犯,侵犯她的是她的领导,但她采取的是拒绝。不过,她的拒绝只是意识战胜身体的结果。年过40的她,身体已经日渐枯萎。何止是身体,她的心灵、情感以及生活都呈荒漠化趋势。经过最初的慌张,端木惠身体在这突如其来侵犯之后得到激活。她开始倾听身体的心声,主动敞开心扉。

有意思的是,两个端木惠在回应了身体的渴望之后,原本僵硬的心灵反而活跃起来。她们重新燃起了生活之光,以自己安宁而丰满的心态开始了新的人生。

唤醒的其实不只是身体,换句话说就是通过唤醒身体而唤醒了灵魂。卓月琳(《尖叫与裸奔》)只是出于肉体的需求,与小白黑结识。小白黑只是性工作者,只付出性,而绝不付出感情,从事这样工作只为挣钱救女友的命。当女友病逝后,小白黑找了一份正常工作,任凭卓月琳以肉体 and 金钱诱惑,小白黑也不为所动。从此卓月琳熄灭了身体的欲望,开始肉体自虐。杜太太(《小伙子杜太太以及一条狗》)是被收养的,自我出卖的身体处于长时间的饥渴之中,甚至与狗有了亲近之举。她对小伙子百般挑逗,遭到小伙子的呵责,遭受重创后,杜太太反而清醒了。这时候,她的身体平静了,灵魂冲破困扰飞翔起来。

当自己将束缚的身体解放后,她们又企图以自己的身

傅爱毛,出生于河南省新密市,2000年开始从事文学创作,先后在《当代》《北京文学》《中国青年》《青年文学》等刊物上发表小说近200万字。著有小说《天堂门》《绿色女人》《私奔》《嫁死》等,《嫁死》获《小说月报》第十二届“百花奖”,《天堂门》获《小说月报》第十三届“百花奖”。

体去控制他,甚至绑架爱情。《绑定爱情》中的杨然要与端木惠结婚,目的是贪图他的巨额财产。她把心思集中在美容上,想尽一切办法试图用身体迷住困住端木惠。用肉体绑架爱情,看似是发挥肉体的最大价值,但与听从身体本能的召唤已经完全不一样。《成名》中的杨斯卡则是想以人造的丰胸来博取名气,成名了,却玉消香陨。

显然,杨然与端木惠,杜太太等人对待身体的态度是相反的,端木惠等是尊重且敬畏身体的本真,杨然则是把身体作为工具在利用。祛除身体上的道德、文化和政治色彩,是对身体的忠诚;而添加身体的功利性,是对身体的亵渎。

傅爱毛的身体伦理叙事,给予欲望充分而旺盛的冲击力,理解肉体的骚动、挣扎和狂欢。这是身体生命性的勃发与旺盛,但并不是无节制的泛滥。因而,身体不是性和欲望的宣泄通道,而是一种生命与爱情的抗争,并以这样极端性的行为与生活展开真诚的对话,真实地表达诉求。身体的肉体性与伦理性合成一股力量,在困苦中寻找缝隙中的缕缕阳光。

### 痴情与异化

傅爱毛对人的“痴”怀有极大的兴趣,“痴”成为她叙事的重要元素,许多时候更是叙事最为强劲的内在动力。“痴”是浓醉迷狂的状态,也是高于凡力的执著境界。痴迷身体中的自我,痴醉身体的颤动与放飞,是自然性的生命力。而痴情,或是对爱情的坚守与执拗,或是扭曲之后的异化。傅爱毛劈开“痴”的丛林,寻找人们对于爱情的感悟,触摸心灵异化的脉络。

《住在巷子深处的毛线女》中的毛线女被男人申进昌抛弃后,独自生活了20多年。她远离大众生活,将肉身自我软禁,就连语言也被她主动地封锁在身体内。她成天沉溺于织毛衣之中,手中的毛线被编织成衣服,她的心灵与肉体也被毛线牢牢地缠绕。显然,用毛线织毛衣,已经化为一个寓意深刻的象征。申进昌离她而去,她一方面在痴等一个答案,一方面又时常陷于当年的肉欲回味中无法自拔。这样的痴情其实只是肉欲的化身。当申进昌再次来到她身边后,她在重温了肉体的迷醉后,为了长久留住他,用毛线把他织成了毛衣人。她留下的只是一具不再有生命与情感的躯体。或许她的身体依然是健康的,但心灵已经彻底病态。

《女人 刀子 酒》中梅姑娘对爱情是忠诚的,这样的忠诚几乎达到永恒的境地。顾大脚结婚后,她试图以自杀来殉情;苦等多年后,她嫁人有了孩子,但依然还是靠住日的那份爱情取暖。问题在于,她极度需要顾大脚给她一个理由,但她并不是去追问,而只是不停地漫骂和诅咒。时间一长,人们发现,梅姑娘的谩骂与诅咒,与其说是责备顾大脚,还不如说是她以此方式享受着生活,长久的追问可以让她暂时回到常人的生活。某一天,现实让她意识到她错怪了顾大脚后,她停止几十年的追骂,但此时她反而失语了。与梅姑娘有同样遭遇的还有十三香,她那鲜红的肉体 and 妩媚的举动在婚后几个月内都没能让丈夫碰她一下。后来丈夫莫名其妙失踪了。她知道他不是外面有女人而离开的,但她又不知道这其中到底是什么缘由。她痴痴地期待男人某一天能出现在眼前。可是在这样的痴中等中,她固执地认为丈夫是放着她美妙的身体不懂得珍惜,因而开始放纵自己的肉体。以糟蹋自己的肉体为代价来报复那个男人,十三香的痴与怨已陷入了丧失自我的泥潭。

《姑婆的老棉袄》中姑婆与男人订婚并有了肌肤之亲,然而后来男人家悔婚了。姑婆一生都在幻想有一天男人能够回心转意。在她想来,男人的变心是因为她家穷,她没有一身好衣裳。可怜的姑婆,总是无法从男人的绝情中醒悟,一厢情愿地认为只是一件衣服的事。痴,已经摧残了她的心智,然而正是这样病态的身,让她的一生都生活在美好的期待之中。年老后,她有了一身好衣裳,便满怀希望走向另一个世界。

这样的痴,是病态的,非人性的,但傅爱毛没有丝毫嘲讽之意,有的只是同情甚至有些许的钦佩。其中的悲怆,长久回荡于天地之间。她们的痴,是一种异化,但似乎也是一种自我快乐的生存状态。

《疯子的墓园》中的章楠和冯颖好像是疯了,还被送进

了精神病院。但似乎又没有疯,只是沉浸于她们内心的那个世界。章楠痛失爱人,冯颖亲人一瞬间全因地震离她而去。章楠在自己的意识和情感世界里与爱人对话,在别人看来是疯了,她却那样的充实而激情。到墓园工作后,她才真正走进自己的世界,快乐健康地生活着。冯颖在爱的滋养下回到了人们认可的“正常状态”,但患上了严重的抑郁症。

所谓常态与非常态,是某种概念或标准的产物,甚至是相对的但又是可以转化的。至少,我们不能轻易认定“病态”或“异化”就是有悖人性的。为此,傅爱毛没有自以为是地用“常态”与“病态”来界定她们,而是试图借此了解他们的内心,梳理她们在困境中行走的姿势与足迹。其实,傅爱毛并不在乎她们是否正常,只是想探知她们的心灵纹理和生活景象。毕竟,她们是我们中的成员,与我们共同组成了社会,她们的人生同样是生命与情感张扬的人生。

### 残缺与纯爱

傅爱毛观察生活的视角极为独特,书写也应合着她新颖的个性和思考。她让女性的身体自然呼吸,让女性的心灵自由舒展,但没有让男性不在场。相反,男性在女性生活中多数情况下起着“点化”和“荡涤”灵魂的角色。这还不是最具特色的。傅爱毛最与众不同之处在于,出场的这些男性,基本上都是不完整的,身体有残缺。顾大脚和桂林(《五月蒲艾香》)都因意外失去了男根,但大爱在他们身上茁壮成长。或许这些有残缺,可另外一些人物是日常生活中普通存在的,平常得就如同我们的左邻右舍。

哑巴(《爱情试验》)的感觉似乎与他的语言一样一直处于冰冻状态。“我”与申小米出于对纯真爱情的怀疑,用情书为哑巴虚拟了一位“如月姑娘”。哑巴居然在感情的滋润下焕发了活力,并痴迷于其中。她们二人为哑巴的真情实感而内疚,也不愿意继续恶作剧,如同哑巴道出了实情。哑巴起初不信,当确认自己所爱的“如月姑娘”并不存在时,他因失望而迷茫,总是无法从虚幻中走出,最后当水中幻出“如月姑娘”时,他投入河中,为情而死。刘二拐(《换贴》)与死去的翠枝姑娘换贴结成阴亲后,对翠枝有着近乎宗教般的信仰和依恋。她的生活也因此充满阳光。他不再灰头土脸,不再垂头丧气,日子过得一天比一天有起色。他的眼前没有翠枝,可心中有,一天天的日子里有。他以自己的情感和想象,让翠枝真实地活在他身边。当村长要把妹妹嫁给刘二拐,刘二拐竟然为了捍卫这份想象的爱情而宁愿结束自己的生命。

这样的爱情是无功利的,是清洁的生命清洁的灵魂生长出的同样清洁的情感。身体有残疾,情感却无比的纯净。傅爱毛发自内心的崇敬他们,但也对当下过于物化的爱情作了隐喻式的批判。

杨静云(《笛箫》)在爱情上受过伤害,从此不再相信真爱。她心中的爱已经死了,活着的是肉体的渴望。她被盲人按摩师木耳的青春和男人味所迷惑,但她需要的只是一个声香味俱全的男人。可木耳深深地爱上了杨静云,想与杨静云结婚好好过日子。杨静云为了让木耳死心,骗他说只能买上房子,她就嫁。真诚的木耳信以为真,以卖肾来筹钱。到这时,杨静云才明白木耳对她有了真正的爱情。她出钱为木耳装修房子,为木耳做复明手术,当木耳手术成功时,她服毒自杀了。米香(《米香》)最初是为了获得抚恤金而嫁给驼子的,这里没有爱情,只有用身体和虚假的爱情名义去挣钱。随着生活的继续,米香体味到驼子的善良与大爱,渐渐发自内心的爱上了他。米香被驼子感召,纯化、矮挫的驼子在米香心中是那样的高大。

傅爱毛之所以着力关注这些身体不完善的人,其实是感受到他们生活于底层是何等的艰难。他们弱小的身躯在风中摇晃,心灵的阳光却万丈光芒。残缺与完美不再是对立的,他们以残缺之躯活出了灿烂的大人生。

端木玉(《天堂门》)是个丑女,得不到别人的待见,爱情也是陌陌生客。无奈之下,她到殡仪馆当了美容师,以这样的方式蜷缩于世间的角落。在39岁那年,她遇上为逝者扎纸人的哑巴男人,两人产生了爱情,开始了幸福自得的生活。端木玉最初的苦闷其实是源于她的不自信以及对生活的不信任,更重要的是她从迷途中找到了回家的路,发现了身边的大美与大爱。

### 评论

## “漂移术”与“新隐士”——关于李少君组诗《疏淡》及一种写作可能

□霍俊明

的诗题下展开的却是活生生的当下的驳杂繁复体验,这两者之间显然构成了一种对话、缝隙或者互相齟齬的意味,比如《与子侄短信》。而《疏淡》一诗,如果没有最后一笔的出现,这最多是一个类似于简笔的诗歌习作。而恰恰是“或许也有炊烟,但最重要的是要有站在田埂上眺望着的农人”,构成了一个洁白的惊叹号一样的效果。与《疏淡》类似的还有《大雪感怀》。如果没有这首诗的最后两句,这只能算“中品”的诗歌。但恰恰是这两句“就像那些白雪任意飘洒,到山上/到街头、到屋顶、到阴沟、到垃圾场……”使得诗人的情感空间延展得具有生动的现场感与当下性,从而与以往所有写作“大雪”的单一的、高蹈的、澳雪精神的诗歌形成了差异。

李少君不是奇情山水的古式隐者,尽管他的诗歌中频频出现那些我们熟知的意象和场景,但是这往往是一种转喻。换言之,李少君一直都没有离开“当下”。而“当下”显然是一个充满了陷阱的黑洞一样的磁场。诗人面对的“当下”是具有差异性的。而由文本性的“精神现实”不能不让我们重新面对当下诗人写作的本土化境遇。诗人完成的是

一种往返,既有对古之向往和当下的拒绝,又有着更为清晰的容留精神。因为无论是试图重归过去还是企图超越现在,一定程度上都不能不说是痴人说梦。我们只能老老实实地说出我们真实的感受和个人创见,只有这样写作才是可靠的。哪怕我们最终续完的也只是——“失败之书”。一则我们的一些写作是无效的,再有就是在一个频频转换的时代写作和生存一定程度上也注定是“失败”的。但可以肯定我们需要这样的“失败之书”。这是一个“异乡”无处不在的年代!李少君正是在精神漂移和写作本体的反拨意识中完成了一个“新隐士”的诗人形象。他游离的精神深处当下的闹市之中!正是如此,他精神的出走、游历都牢牢扎根和生成于滚滚红尘中那个实实在在的“肉身”。所以,李少君的诗是可靠的,“可靠”在于他诗歌的根基不是单一的高蹈,也非自我的沉溺。他同时在当下和历史的不断往返中重新发现了一种写作的可能。这个新世纪的“新隐者”值得我们致敬!因为在当下的写作伦理化愈益暴突的年代,我们看到了如此众多的诗人的怨愤。然而诗歌不可能仅仅局限于“怨恨诗学”。除了表

### 创作谈

偶然的契机,我有幸见识到一群被常人世界定义为“疯子”的人,我发现,他们并不像通常人们所想象的那般恐怖和另类,倒比“正常人”还要率性、坦诚和可爱些,在强烈的好奇心驱使下,我通过特别的途径,地下兜样混入俗称为“疯人院”的精神病院,得以近距离观察“疯子”,并与疯子们朝夕相处。正是在“疯人院”里,我看到了一颗鲜活赤裸的灵魂,亲眼目睹了灵魂惊心动魄的悸动、痉挛和颠簸跌宕。在“正常人”的世界里,身体、物质以及欲望愈来愈浩荡,“灵魂”在其泰山压顶般的挤压之下,几乎失去最后的存身之隙,以致使我们不免常常质疑:人真的有灵魂吗?为什么愈来愈感觉不到它的烛照?

恰恰是在精神病院这个被人鄙弃的地方,我真切地印证了“灵魂”的存在。在那些被定义为“疯子”的人们身上,我看到了灵魂灼灼夺目的光彩,并真切地体味到:灵魂会感冒、会发烧、会寒冷、会流血、会生出恶性肿瘤。在“正常世界”里,灵魂之光愈来愈黯淡和微弱,这预示世界:人在逐渐泯灭其作为“灵长动物”的灵性一面并朝着低处匍匐,那低处是物质、是肉体、是欲望、是享乐、是沉溺,是“人”走向“非人”的退化。如果我们承认人由于灵魂的光彩而高贵,就必须尊重灵魂会生发病痛这一事实,并正视这病痛,努力让灵魂闪耀出原本的光彩。肉体的健康愈来愈受到重视,灵魂的疾患却在被空前地忽略,连灵魂本身的存在都面临被否认和湮没的时候,以文字的方式彰显灵魂、重现灵魂,尊重灵魂、正视灵魂,让灵魂发出属于它自己的声音,让它歌舞,让它啼泣嚎叫,这是我的愿望,亦是我疗治和梳理自己灵魂的途径。

我承认,我的情绪常常陷入“异常”的胶着状态,比如,某段时间我会会沉溺于抑郁的深潭难以自拔;某段时间我会因极度的孤独而被绝望扼握;某段时间里我会因自然自艾恨不得拿刀捅了自己,某段时间里我又会激情昂扬热血沸腾。我承认,我曾深陷于暗恋的泥潭无法自拔;我承认我常常被诸多自相矛盾的念头纠结和煎迫到生不如死。那么,我算是“正常”呢还是“不正常”?我确实比“疯子”更高明、更理智、更清醒、更优越吗?我真的有资格居高临下地鄙视和嘲笑一个“疯子”吗?无论怎样的尺子都量不准确。以我亲眼所见,所谓“疯子”,就是爱得比别人更深、恨得比别人更切,对是非曲直比别人更执拗、更较真、更不懂得通融和妥协的人。我之所以没有疯掉,是因为我扼杀和钳制自己的力度更强大,我被格式化的程度更深更甚,我活得更悲哀更可怜,我甚至沦为了我自己的暴君和囚徒,这丝毫都不值得自哀。

在精神病院里,我看到一个临窗而立的女人日夜杜鹃啼血般地重复着“我爱你海清”这句话。我不知道她痴爱的那个男人在哪里,但我知道她爱得认真认真。而对她我打心自问:难道我真的不想像她那样,热辣辣不顾地吐露出我的爱意和绝望吗?这个世界究竟出了什么问题?为什么人与人之间相处变得空前地艰难,某些情况下甚至难于与凶猛的野兽相处?为什么许多人宁可从宠物狗那里得到慰藉却对自己的同类失去最后一点信任?同样是在精神病院里,我看到了“疯子”与“疯子”之间纯真朴素的爱:比如,一个“疯子”慷慨地举起苹果,让别的“疯子”们一人一口分享美味。我还亲眼看到,在吃零食的规定时间里,一个女“疯子”把家人送来的半个西瓜直接用手指捏成时间一小块一小块地送抵病友们的嘴里(因为担心自伤,病房里不允许有刀具之类的东西存在),大家全都吃得心满意足,“常人世界”的礼仪和戒律在这里荡然无存,我本人也很幸运地被这快乐所波及:一个年轻俊俏的“女疯子”把她的饭碗举至我唇边欢快她要我喝一口她的玉米粥,以此表示她对我的友爱,她之所以友爱我,仅仅因为我愿意专心致志地听她讲废话,她的病被命名为“思维奔逸症”,正是在她奔逸的思维和滔滔不绝的述说里,我看到了奔的翅膀,那么地壮美!然而,我们的整个社会包括她的家人和医护人员众志成城地围剿了她的梦想,砍断了她欲凌空飞翔的翅膀,使她沦为“疯子”。我喝了她的玉米粥。我相信,那口玉米粥所代表的是世界上最纯粹的友情。

我发现,“疯子”的世界坦荡赤裸裸,如同孩子的世界那般简单。当我要离开“疯人院”的时候,一个“女疯子”紧紧地抓住我的手失声痛哭,并一再地嘱托:“你要记着我呀,别把我忘了!”那个女人的哭声至今还在我的耳畔回荡,我必须不无悲哀地承认,迄今为止,这世界上还不曾有人因为与我的别离而如此地大放悲声过,那哭声至今还在温暖和慰藉我意冷齿寒的孤独和绝望。我对自已说,如果我是人,如果我要活下去的名义活着,那我就写。文学与否,那是能力问题,我想说出的是:别把灵魂那孩子挤瘪和蹂躏死啊,看她一眼吧,她悲缩在墙角吞声哭泣流泪呵,写作,那是灵魂的话和鸣唱啊。——这是我《疯子的墓园》这篇小说所写的创作谈,这个“创作谈”所谈出的应该就是我与文字的关系。

达不满、怨恨和紧张,诗人在诗歌中还远有比这更重要的内容值得关注和表达,因为诗不是贴在这个时代的小广告、匿名信和举报信。

李少君的诗歌似乎还在寻找着一种“远方”。我曾经认为经历了中国先锋诗歌集体的理想主义的“出走”和“交游”之后,诗人的“远方”(理想和精神的远方)情结和抒写已经在1990年代彻底宣告终结。尤其是在当下的祛除“地方性”的时代,我们已经没有“远方”可走。顺着铁路、高速路、国道、公路和水泥路我们只是从一个点搬运到另一个点——“出发或归来,机场是必经之地/在飞机的轰鸣声中,我们或兴奋或消沉”。一切都是重复,一切地方和相应的记忆都已经模糊不清。需要提及的是我刚才说到的诗歌中的“远方”还必然指向了历史烟云深处。我们可以注意到在伦理化的底层和民生书写热潮中,诗人普遍丧失了个人化的历史想象能力。换言之,他们让我们看到了新闻一样的社会现场的一层浮土,让我们看不到任何真正关涉历史和情怀以及生存的体温。李少君则是一个例外。他在《黠地》《布谷鸟与布衣族有什么关系》《贺兰山》等诗中一直在寻找着“当下”和“远方”的关联,他耐心地用语言测量两者之间的距离。

也许,“飞机的轰鸣声伴随我们的一生”,但是诗人却对这个声音进行屏蔽而探向时代和内心渊藪的少数者。此时,我们是否听到内心的潮汐已经流向了那些往日、情怀,还有不好不坏的未来的日子?

## 灵魂之光闪耀在「疯子」的世界

□傅爱毛

小说述说的是失父,彰显的是孝心;书写的是严父,洋溢的是温馨;诉说的是出走,收获的是大爱。虽说遗留的是韩宝军的缺憾,但是受感动的

(杨国庆)